

杨梅红了

四季风景线

6月24日,力洋镇第三届杨梅节在路下施村举行,吸引了近千名县内外游客。据了解,今年我县杨梅是小年,产量比去年减少,价格上升。  
(李江林 李品锋 摄)



# 来自县法院的微记录

●记者方景霞 通讯员金萍 余亚亚

**原告:**哦哦哦,那还是寄过来吧。**三、****法官:**喂,你好,我这里是宁海法院的……**被告:**有什么事情吗?**法官:**现在这里有一个某某起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的案子,请今天下午到法院来拿一下材料。**被告:**我根本没有租他的房子,你们法院怎么都不调查啊,你们到这里来看看就知道了。**法官:**如果你没有租他房子的话,可以在收到材料以后十五天内提供证据。**被告:**你们没了解过就可以接他的案子?你们来看看就可以了,还要我提供什么证据。**采访岔路法庭法官:**

当事人缺乏法律意识、举证意识等现象依然存在。例如,民诉法第64条规定: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主张,有责任提供证据,此即所谓“谁主张,谁举证”规则。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》中规定:没有证据或者证据不足以证明当事人的事实主张的,由负有举证责任的当事人承担不利后果。

关于送达,民诉法规定了以下几种送达方式,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、留置送达、公告送达、委托送达;但在司法实践中,存在当事人难找,当事人拒绝或逃避接收诉讼文书,邮寄送达地址有误被退回,留置送达实际操作有限制等情况。“送达难”成为困扰法院的一大难题,对于基层派出法庭来说,农村地区人口分散、自然村多,当事人外出务工或居无定所又增加了送达难度,文书送达往往需要耗费法官大量精力。

此外,公告送达耗时长,公告期为六十日,经开庭判决后再次公告又需六十日。2013年,县法院共审结民商事案件7499件,其中公告案件1131件,占到15%;2014年,审结民商事案件7353件,其中公告案件941件,占到12.7%。公告案件多,不仅意味着审理周期长,同时也给后续执行工作带来诸多困难。

为此,县法院也在不断探索和完善送达方式,提高送达效率。目前正尝试采用电子邮件方式向原告律师送达诉讼材料,涉及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等十余种诉讼文书。凡在全市范围内注册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均可“一键”接收,并以系统回执方式反馈阅读情况。

## 庭审篇

**一、**

这是一起危险驾驶罪案件庭审现场。  
**法官:**对于起诉书所指控的犯罪事实及罪名有无异议?

**被告人:**没有异议。**法官:**被告人,你是否自愿认罪?**被告人:**自愿认罪。

唐某系四川人,20余岁,在宁海一家公司从事销售业务。2014年12月,唐某因酒驾被抓获,更令人哭笑不得的是,此前一周他刚刚因酒驾被判处拘役一个月,缓刑二个月,如今他驾驶同一辆车在同一路口再次酒驾被抓获。经血样检查,浓度为127mg/100ml,达到醉驾标准。

经法院开庭审理,唐某在刑罚执行完毕前又犯新罪,应当把前罪未执行刑罚和后罪予以并罚。遂决定对唐某执行拘役三个月,并处罚金六千元。

**采访刑庭法官:**

2014年,县法院共审结刑事案件934件,其中危险驾驶罪案件182件,占到19.5%。此类案件,犯罪“主角”多数为农民;犯罪年龄主要集中在30至50周岁;低学历人员所占比重大;摩托车系“醉驾”主要工具;时间相对较为集中在晚餐后;地点以城区为主,主观上麻痹大意,心存侥幸,以及部分农民对法律缺乏了解等各种因素。因此,仍需提高普法的针对性,加大打击力度,震慑醉驾者,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此类犯罪行为的发生,营造文明驾驶的氛围。

为进一步提高刑事审判工作效率,县法院对于案情简单、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实充分,且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认罪的,或者可能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的轻微刑事案件,采取“轻刑快审”机制,简化庭审流程,缩短庭审时间,提高诉讼效率,优化司法资源。同时,依法扩大刑事案件被告人指定辩护范围,充分保障被告人诉讼权利,2014年共为152名被告人通知指定辩护律师。

**二、**

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,原被告双方就借条上的签名发生争议。

**法官:**这个名字不是我的,和我没关系。**原告:**当初签字的时候被告说这是他的艺术签名,我才收下借条的。

四季风景线

荷花开了



强安LED照明

室内照明设计/销售/安装/维护

展厅地址:北斗北路110号5-6

电话:63818588

13858310007